

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5月18日下午14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4名，实到董事14名，会议由董事长雷日赣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《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有关规定。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选举雷日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1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选举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战略与ESG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《战略与ESG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相关规定，战略与ESG委员会主任委员由公司董事长担任。选举雷日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主任委员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1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公司拟不再设立副董事长职务，并设立科技创新委员会。据此，对《公司章程》等部分制度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制度全文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予以披露，敬请查阅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的《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免去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要，公司拟不再设置副董事长职务。

本议案内容自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表决结果：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董事会科技创新委员会、选举首届委员并制定相应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为强化科研创新赋能，保障科技创新工作精准支撑公司业务发展需求，公司拟设立第三届董事会科技创新委员会。提名李晓雨先生、雷日赣先生、庞靖先生、吴新振先生、王春芳先生为委员会首届委员（其中吴新振先生、王春芳先生为独立董事），推选李晓雨先生担任委员会主任委员。并同步制定《科技创新委员会工作细则》，制度全文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予以披露，敬请查阅。

表决结果：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内容自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公司拟制定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，制度已经薪酬与考核委

员会审议通过，制度全文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予以披露，敬请查阅。

表决结果：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 2026 年 6 月 3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加网络投票方式召开。

表决结果：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的《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9 日